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继续展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年10月30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继续展期的议案》,同意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继续展期2年(即至2028年1月20日止)。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基本情况

2015 年 8 月 11 日,公司召开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5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等议案,同意实施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原通过资产管理计划实施,委托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海证券)管理,并全额认购国海证券设立的"国海金贝壳员工持股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金贝壳 1 号资管计划")的次级份额。"金贝壳 1 号资管计划"次级和优先级的出资比例为 1:1.5,其中次级出资 1.2亿元,优先级出资 1.8亿元,募集资金总额 3亿元。

截至 2016 年 2 月 5 日,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通过"金贝壳 1 号资管计划"从二级市场累计买入公司股票 9,933,78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51%,购买均价为 29.56 元/股,成交金额合计 293,690,525.76 元。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 12 个月,已于 2017 年 2 月 14 日届满。

上述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15 年 7 月 17 日、2016 年 1 月 12 日、2016 年 2 月 15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15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

(草案)》及其他相关公告。

二、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历次延期及变更情况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 18 个月,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金贝壳 1 号资管计划"成立之日起算,即 2016 年 1 月 21 日至 2017 年 7 月 20 日。

2017年7月, "金贝壳 1号资管计划"存续期届满不再展期,经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2017年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和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2017年修订版)的议案》及《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长 18个月的议案》,同意对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进行变更,注销优先级份额,并将存续期延长 18个月的议案》,同意对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进行变更,注销优先级份额,并将存续期延长 18个月(即至 2019年1月 20 日止),同时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将"金贝壳 1号资管计划"所持的公司股票全部过户至"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第 1期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过户完成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转由持有人会议选举产生的管理委员会直接管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年7月7日披露的《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2017年修订版)》《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延期及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72)及其他相关公告。

2019年1月,经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2019年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和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延期的议案》,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继续展期一年(即至2020年1月20日止),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1月5日披露的《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0)及其他相关公告。

2019年12月,经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2019年第二次持有人会议和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继续展期的议案》,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继续展期一年(即至2021年1月20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2月31日披露的《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继续展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84)及其他相关公告。

2020年12月,经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2020年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和公司第

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继续展期的议案》,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继续展期一年(即至 2022 年 1 月 20 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6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继续展期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120)及其他相关公告。

2021年12月,经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2021年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和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继续展期的议案》,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继续延长24个月(即至2024年1月20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2月30日披露的《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继续展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27)。

2023年12月,经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2023年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和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继续展期的议案》,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继续延长12个月(即至2025年1月20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26日披露的《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继续展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1)。

2024年10月,经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2024年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和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继续展期的议案》,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继续展期一年(即至2026年1月20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29日披露的《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继续展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4)。

三、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延期及持股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已累计减持公司股票 9,401,401 股,剩余未出售股票 532,38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9%。

鉴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期限将于 2026 年 1 月 20 日届满,其所持公司股票目前尚未出售完毕,根据《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2017 年修订版)》的有关规定,经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2025 年第一次持有人会议以及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

通过《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继续展期的议案》,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继续展期2年(即至2028年1月20日止)。

展期期限内,若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持公司股票全部出售完毕,则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

四、备查文件

- 1.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 2. 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3. 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2025 年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0月31日